

**2022 年度**

**福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决算**

# 目 录

<b>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b> .....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单位基本情况.....	1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
<b>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决算表</b> .....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二、收入决算表.....	9
三、支出决算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b>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b> .....	1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23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4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5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b>	<b>27</b>
<b>第五部分 附件.....</b>	<b>30</b>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州铁路运输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机关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对应由福州、厦门铁路公安处承办的刑事案件进行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开展相关的侦查监督、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办理移送立案监督线索。

（三）对福州铁路运输法院民事、行政诉讼活动、执行活动的法律监督；负责公益诉讼案；负责刑事执行检察；负责立案监督；负责对法律规定应由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犯罪案件的侦查。

（四）负责其他应当由福州铁路运输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5 个机关行政科室，其中：列入 2022 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福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人

###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2 年，福州铁路运输检察院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统领，围绕最高检“质量建设年”要求和省委“三提三效”行动工作部署，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深化创新能动履职，紧紧围绕检察工作“四个现代化”目标，抓实“五大建设”，以项目化推进工作落实机制为抓手，统筹抓好政治建设、业务建设、队伍建设等，努力补短板、强弱项，筑好基、起好步，促进铁检工作全面高质量发展。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 （一）坚持培根铸魂，政治立场更加坚定

1. 强化思想政治引领。一是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覆盖、分层次、多形式组织学习研讨，开展“聚焦二十大 检心永向党”等系列主题党日活动，邀请党的二十大代表到院宣讲，以坚实的举措抓实干警思想武装，更加自觉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

护”。二是将学习教育贯彻始终，做实学用结合。第一时间召开分党组会学习研讨重要会议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立足铁检实际研究具体措施。2022年分党组会学习23次，分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集中学习12次、研讨7次，检察长上党课2次，组织党小组学习上百组次，干警结合工作实际交流研讨谈体会，以学促行谋发展，进一步转作风、抓落实、提质效。三是经常性开展廉政教育。通过集中学习、典型精学、微党课等方式开展廉政教育，以案为鉴、以案明纪，教育引导全院干警对照党章党规党纪、对照初心使命，时刻自省自重，严守思想“红线”和行为“底线”。

**2. 持续加强组织建设。**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牢牢把握最高政治原则，认真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等党内法规。认真落实民主集中制、重大事项集体讨论制度，“三重一大”事项均邀请驻省院纪检组派员列席监督，不断增强分党组凝聚力、战斗力，提高分党组决策能力和水平，引领铁检工作高质量发展。

**3. 做好新时代意识形态工作。**认真落实分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建立健全重大问题舆情风险评估和舆情预警、报告、应对和总结评估等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舆情处置和舆论引导工作，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加强“两微一端”等新媒体平台建设，2022年“福州铁检”

微信公众号推送原创性作品 61 篇，其中获上级检察机关转载 22 篇，影响力不断壮大。

（二）坚持服务大局、为民司法，履职实效持续提升

**1. 持续做优刑事检察。**将办案实践融入国家治理大局，依法惩治涉铁刑事犯罪 85 件 149 人，切实把少捕慎诉慎押理念贯穿办案全过程，充分发挥福州、厦门两个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的作用，诉前羁押率降至 16.83%，不起诉率升至 41.58%，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率升至 97%，同步录音录像率、确定刑量刑建议提出率和采纳率均达 100%。依法稳妥办理“11.14”涉外跨省网络诈骗专案，13 名犯罪嫌疑人均认罪认罚，追赃挽损 40 余万元。

**2. 持续做好公益诉讼检察。**全年立案 9 件，发出法律监督类文书 10 份，召开磋商会 10 次，诉前整改率 100%，解决铁路安全隐患 5 处。针对铁路退休服刑人员违规领取养老金问题，督促社保部门追回 20 余万元。强化“路地协作”，联合晋安区院整治鼓山镇非法占用铁路用地 1149 平方米，占用地方用地 930 平方米。运用听证会和检察建议堵塞铁路企业管理漏洞，服务合规安全生产。

**3. 着力补齐民事行政检察短板。**创建法检协作机制，建立法院裁判与检察监督联席会议、信息互通、矛盾联合化解、重点案件联动等制度。建立行政诉讼案件听庭制度，探索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异地监督协作机制，与地方检察机关形成合力。

（三）坚持严管厚爱，深化全面从严治党

**1. 落实分党组主体责任。**不断增强主动接受监督、自觉配合监督、正确对待监督的意识，从“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抓好各项工作落实。开展巡视“回头看”整改自查专项活动，制定《中共福州铁路运输检察院分党组关于巡视整改自查工作的实施方案》，成立领导小组，重点对五大方面问题对照自查，抓好整改落实。以省院对我院开展内部财务审计为契机，对发现的 11 方面 26 项问题，成立领导小组工作专班，制定整改方案，明晰整改责任、时限，逐项提出整改措施，统筹“当下改”和“长久立”，健全完善固定资产管理、采购管理、工资、津补贴内部审批规定等制度，强化内控、规范管理，实现制度管人管事。

**2. 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切实做好民主生活会“后半篇文章”，班子以上率下，深入推进问题整改，落实针对性举措，全面加强自身建设。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等规定，加强“关键少数”思想淬炼、政治历练、作风锤炼，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开展“一把手”用车用房用钱专项监督自查，未发现违规情况。建立“一院一档”制度，及时向省院上报政治生态综合研判情况、民主生活会和述责述廉会相关材料等，常态化开展政治“体检”，切实强化对“关键少数”的动态监督。

**3. 进一步规范检察权运行。**落实我院《廉政风险防控细则》《关于完善刑事检察内部监督制约的工作机制》，



健全完善《执法办案廉政风险排查防控工作手册》，紧盯重要岗位、关键环节和检察官办案自主权等廉政风险点，从源头上防范司法腐败。动态监测、分析律师代理检察案件的情况，对异常情况及时进行预警，有效防范检察官与律师不正当接触交往，促进检察人员自觉规范司法办案行为。持续抓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干警“逢问必录”的意识和习惯不断加强，每月按时填报率100%。

**4. 强化重大项目监督。**将我院技术侦查用房建设工作作为廉政风险防控的重点，进一步规范请示、审批程序，加强基建关键环节（如项目施工、监理招标等）、经费使用情况的监督。成立廉政风险防控办公室，对基建项目进行全过程、常态化监督，保证工程各项建设公开透明。

#### （四）坚持固本强基，彰显铁检队伍新貌

**1. 持续深化“两书”制度。**将政治建设、业务建设和支部党建等目标工作全方位融入“两书”内容，落实党建业务双融双促。实时动态更新“两书”内容，确保责任到岗到人。建立科学高效的考核机制，全面落实最高检“全员、全面、全时”考核和省委组织部公务员平时考核要求，动态更新、完善各类人员考评细则，同时，通过周例会、月分析、季考核、年总评等措施，让“两书”制度真正落地见效、开花结果，有力提高管理效能，激发工作积极性。

**2. 优化干部队伍建设。**加强对年轻干警的培养选拔，建立人才梯队和轮岗工作机制，有序推荐年轻干警到省院等上级单位跟班学习，实现择优储备、动态管理。建立健

全绩效考核、年度考核与等级晋升、职务任免相结合的机制，6名干警晋升职级，1名青年干警荣获“南铁检察机关公诉业务标兵”称号，1篇论文获得首届全国职务犯罪检察论坛征文优秀奖。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福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11.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300.19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42
		九、卫生健康支出	43.7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4.8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2,511.37	<b>本年支出合计</b>	2,531.1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1.09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1.28
<b>总计</b>	2,782.46	<b>总计</b>	2,782.4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二、收入决算表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福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511.37	2,511.3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88.70	2,288.70				
20404			检察	2,288.70	2,288.70				
2040401			行政运行	914.25	914.25				
2040409			“两房”建设	777.00	777.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437.74	437.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00	114.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00	114.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9.02	59.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12	45.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9.86	9.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85	43.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85	43.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85	43.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83	64.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83	64.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33	52.33				
2210202			提租补贴	12.50	12.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三、支出决算表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福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531.19	1,201.02	1,330.1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00.19	970.02	1,330.17		
20404			检察	2,300.19	970.02	1,330.17		
2040401			行政运行	970.02	970.02			
2040409			“两房”建设	774.39		774.39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433.34		433.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42	122.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42	122.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43	63.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99	58.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75	43.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75	43.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75	43.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83	64.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83	64.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33	52.33			
2210202			提租补贴	12.50	12.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福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 性基金 预算财 政拨 款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11.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2,300.19	2,300.19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42	122.42		
		九、卫生健康支出	43.75	43.7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4.83	64.8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2,511.37	<b>本年支出合计</b>	2,531.19	2,531.1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71.0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1.28	251.2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1.0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b>总计</b>	2,782.46	<b>总计</b>	2,782.46	2,782.4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福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531.19	1,201.02	1,330.1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00.19	970.02	1,330.17
20404	检察	2,300.19	970.02	1,330.17
2040401	行政运行	970.02	970.02	
2040409	“两房”建设	774.39		774.39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433.34		433.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42	122.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42	122.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43	63.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58.99	58.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75	43.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75	43.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75	43.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83	64.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83	64.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33	52.33	
2210202	租房补贴	12.50	12.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福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0.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58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141.81	30201	办公费	8.43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138.47	30202	印刷费	0.92	310	资本性支出	17.71
30103	奖金	263.70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3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99	30206	电费	12.9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9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48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7.7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8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8	30211	差旅费	1.69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9.9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0.16	30213	维修(护)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3.38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72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9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 费		30218	专用材 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 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 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 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48.58	30225	专用燃 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 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 务费	20.42	31203	政府投资 基金股权投 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 费	12.18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 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 车运行维 护费		31299	其他对企 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 险费		30239	其他交 通费用	21.70	399	其他支出	5.00
30399	其他对个人 和家庭的补助	18.14	30240	税金及 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 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 品和服务 支出	9.70	39908	对民间非 营利组织和 群众性自治 组织补贴	5.00
			307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39909	经常性赠 与	
			30701	国内债 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 与	
			30702	国外债 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86.73	公用经费合计				114.2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福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6.89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6.66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6.66
3. 公务接待费	6	0.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福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福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2,782.46 万元，支出总计 2,782.46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1002.89 万元，增长 56.36%。主要是本年度技术侦查用房建设资金增加。

####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2,511.3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31.8万元，增长41.12%，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511.37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0.00万元。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2,531.1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65.48万元，增长117.14%，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201.02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086.73万元，公用支出114.29万元。

2. 项目支出1,330.17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

4. 经营支出0.00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782.46万元，支出总计2,782.46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1002.89万元，增长56.36%，主要是：本年度技术侦查用房建设资金增加。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531.1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65.48万元，增长117.14%，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40401-行政运行 914.2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5.25 万元，增长 20.45%。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部分业务继续进行，差旅费相应增加，发放年度绩效管理奖，且增加等级保护测评工作以及分级保护设备更新等大型大型项目，因此行政运行支出较上年增加。

（二）2040409-“两房”建设 77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09.7 万元，增长 1054.5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技术侦查用房进度加快，施工进度款支出增加。

（三）2040499-其他检察支出 437.7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37.7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全省检察机关换装专项经费及技术侦查用房建设资金盘活部分在其他检察支出中下达。

（四）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59.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58 万元，增长 29.88%。主要原因是我院 2021 年新增一名退休人员，且发放了退休人员生活补贴，相关费用也因此增加。

（五）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1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92 万元，增长 12.2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养老保险无结转结余资金。

（六）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8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86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将养老保险职业年金从该指标中支出。



(七)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43.8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97 万元，增长 2.2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结转结余资金可用，且缴费基数有所变动。

(八) 2210201-住房公积金 52.3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降低 16.3 万元，下降 23.7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缴费基数降低。

(九) 2210202-提租补贴 12.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降低 0.67 万元，下降 5.0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缴费基数降低。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01.02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086.7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114.2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6.8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27%；较上年增加3.16万元，增长84.72%。主要原因是我院公务用车普遍年限较长，多辆公务用车已达到使用年限，车况严重老化，维保费用较高，为确保干警公务出行的安全，本年度对三辆接近报废年限的车辆进行大型维修。“三公”经费决算都没有超出预算标准。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5 万元下降 100%。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6.6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7.75%；较上年增加 3.18 万元，增长 91.38%。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的 0 万元持平。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6.6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7.75%；较上年增加 3.18 万元，增长 91.38%。主要是我院公务用车普遍年限较长，多辆公务用车已达到使用年限，车况严重老化，维保费用较高，为确保干警公务出行的安全，本年度对三辆接近报废年限的车辆进行大型维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2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57%；较上年减少 0.02 万元，下降 8%。主要是响应省委及省财政厅关于“过紧日子”的政策精神，我院减少接待人次，控制接待标准，不以就高原则进行接待，严格按照相应职级标准进行接待。累计接待 3 批次、14 人次。

##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基本业务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22.44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1）

##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4.2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90.07%，主要原因是：2022 年部分业务继续进行，差旅费相应增加，发放年度绩效管理奖，且增加等级保护测评工作以及分级保护设备更新等大型项目。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1.1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5.8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3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5.8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0.0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5.8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

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附件

###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基本业务费							
主管部门	福建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福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0.12	174.41	122.44	10	70.2%	7.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0.12	174.41	122.4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认真贯彻中央、省委和高检院重大决策部署，主动谋划推动新时代检察工作创新发展的思路和举措，做优刑事检察、做强民事检察、做实行政检察、做好公益诉讼检察，进一步发挥生态资源检察、未成年人检察、涉台检察等福建检察特色优势，为加快建设新福建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全面贯彻中央全面依法治国会议、中央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和中央、高检院、省院决策部署，更加注重系统观念、法治思维、强基导向，在有序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和积极探索跨行政区划检察改革中，做到讲政治、抓业务、强队伍、正作风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公安机关移送的刑事案件数	≤40	21	6	3.15	
			办结公益诉讼案件数	≤8	6	8	8	
		质量指标	全年无罪判决数	=0	0	10	10	
			完成案卷评查数	=30	20	10	6.7	
		时效指标	审结率	≥80%	100%	10	10	
			召开检委会次数	=12次	12	10	10	
		成本指标	三公经费成本稳定率	=100%	100%	6	6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简报数量	=4次	4	7.5	7.5	
			公众号发布数	≥40	40	7.5	7.5	
生态效益指标	受损公益得到恢复率	=100%	100%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调研完成数	=8篇	5	7.5	4.6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支部共建单位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1.04		